

黄冈仲裁委员会公告

湖北省美佳商贸有限公司：本会于2025年4月17日受理了申请人武汉锋润商贸有限公司与你方合同纠纷案〔〔2025〕黄仲案字第028号〕，现依法向你方公告送达仲裁申请书（副本）、仲裁通知书、举证通知书、仲裁规则、仲裁员名册、组庭通知书、开庭通知书等材料。自公告之日起30日视为送达。提交仲裁员选定书和答辩书的期限为公告期届满之次日起10日内，定于公告期满后第30日9时30分（节假日顺延）在本会（黄冈市黄州区明珠大道88号）开庭审理，逾期不参加庭审将依法缺席审理。

黄冈仲裁委员会

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07月02日

本公告从法治网、法治号下载

